

编辑赘笔：

关于读书，关于阅读体悟，让我们从哪说起呢？从原生家庭塑造的阅读氛围；从知天命后回望阅读习惯的养成；从一本小说被改编成剧集之后；从世界万千变化电子书的横空出世。无论从哪一点谈起，都淡淡的又沉沉的传达着对书本的热爱、对阅读的不倦。

与爸妈共度好时光

□王可心

从记事起，我家有两个安有玻璃门的柞木书柜，那是我爸爸县里一个名字叫朱一雷的木匠打的。朱一雷干活儿不会用一根铁钉，他只有大大小小形形色色的凿子、刨子和一把硬木榔头，所以他做出来的物件全都是榫卯结构，上下左右咬合，结实耐看。几次搬家，书柜的玻璃破碎过，框架却安稳如初。

我就是在那两柜书里泡大的。没人教我识字，为了把故事看全明白，我不得不认识那些横竖撇捺。它们成了我最初和日后的文学滋养。在那两柜书里，我记得还有一排半的医书，我姥爷是当地小有名气的中医，那些泛黄的纸页里，有印刷版，也有我姥爷手抄的版本，可能血液里多少带着他的基因，我也喜欢看《伤寒杂病论》《千金方》，还跟着我妈背下来不少药理和单方。到今天还能派上用场。比如我去药店买膏药，看到说明，我会迅速反应某一味药具心毒或肝毒，然后店员马上查寻，冲我点点头又摇摇头，感觉碰上我这么个半瓶醋的人很倒霉。

从磐石搬到吉林后，我们家又多了两个书柜，没有了朱一雷，我爸只能去家具城。多出的两柜书，让我爸的文学功力越发深厚，他写了一本又一本的书。他的故事也大多是大团圆的结局，这跟我有关。因为他每次写完作品，都要让我先看，我不看，他也会自恋地把故事讲给我听，如果是悲剧的结局，我就会痛哭流涕，就会要求他去改去重写，晚年他回忆起来，觉得是我影响了他的小说质量。在我也开始创作后，很难想象一个父亲可以这么宠溺他的女儿。

我爸喜欢看书，我妈也喜欢看书。他们经常躺在床上，一人戴着一副老花镜捧着一本书，多好的日子。这种日子，止于2013年，我爸过世了，三年前，我妈也走了。我爸走的时候，我是难过，我妈走的时候，我是崩溃。我爱人、我哥、我女儿说，还有我们呢。是啊，还有他们呢，可有他们能怎样呢？我告诉他们，我想做孩子，我再也不做孩子了。

爸妈离开我的生活后，我的饮食出现了很大变化，但凡他们曾经喜欢的食品，都彻底从我的餐桌上消失。特别是茴香和樱桃。我爸喜欢吃茴香，茴香炸酱面和茴香馅饺子。所以，别说吃，在市场看到那一捆捆松针样的小菜，我都要绕道走。有一天，我想我得从茴香的阴霾中走出来。硬着头皮买了一斤，我拎在手里往家走感觉像拎了一只铅球。结果很失败，炸好的酱勉强塞进嘴里，味同嚼蜡，如鲠在喉。我把一盘子菜倒进垃圾桶。

我妈喜欢吃樱桃，每年春天，从每斤80元开始，我爸去早市给她买，直到夏末每斤10元，我妈每天都吃新鲜的樱桃。我爸走了以后，是我买。我妈走了以后，我们家再也没出现过樱桃。

饮食上的逃避，让我失去了回忆的机会。但有一天我偶然回到老房子，看到那一面墙书柜的时候，我知道我跟他们重逢了。我看到了我爸喜欢的契诃夫，看到了我妈喜欢的曹雪芹。

我躺在沙发里看他们喜欢的书，被布艺的扶手和靠背包裹着，感觉像他们在拥抱着我。看《契诃夫小说集》时，我还会很有仪式感地放上俄罗斯的音乐，那也是我爸喜欢的。书上的油笔画处，我都会认真地体会，体会我爸当时勾画它们的目的，阴阳两隔，那是我跟我爸最好的对话。看这套书的时候，我爸二十几岁风华正茂，他沉醉于契诃夫的小说世界，我则迷恋于爸爸内心里的契诃夫。年轻的父亲，年迈的父亲，一起陪我度过了一个又一个思念他的夜晚。

我妈只是一个老师，她并不写作，她对《红楼梦》可以说达到了痴迷的程度，在她的教学生涯里，她会给每一届学生开几节红楼阅读课，书里的很多段落，她都能倒背如流。我妈喜欢薛宝钗，不喜欢林黛玉。我记得我爸说我妈的性格吸收了薛宝钗和林黛玉的优点，而成功地避开了她们的缺点，有这种评价的时候，基本是我爸犯错误的时候，比如私房钱被发现，但我妈仍然很得意。他们的往事点滴跟着《红楼梦》一起流淌在我的眼前。

幸好有这一面墙的书柜，爸妈在这里，记忆在这里，永远在这里，不管永远有多远。

读书渐悟

□王天博

腹有诗书气自华

苏轼诗曰：“粗缯大布裹生涯，腹有诗书气自华。”是说人若饱读诗书，气质自然超群，不需要外物装饰。在我看来，其中的“诗”“书”并非指代一物，小时常听一个口号：“学好知识和文化”，若“知识”与“文化”所指相同，为何要分而论之？我以为“书”指的是“知识”，是赖以生存的技能，是在物质世界中的立身之本；“诗”指的是“文化”，是精神世界的内在追求，是人不同于其他生物的独有趣味。

如此看来，书分为两种，一种是“有用之书”。读这种书，要读懂学透，还要能将书中所讲化为自身能力，能用在实践之中，人离不开社会，走入社会就要能创造价值，这是“有用之书”的用处。另一种书则是“无用之书”。陶渊明说“好读书，不求甚解”指的就是“无用之书”，这一类书是人类文明形而上的菁华，是事物运行之道，是人的理趣，此类书更要读，因为读书的乐趣一如文化的乐趣，不以功利为目的，有了精神生活的加持，你再万物生长、日月轮转、山川河流，看人来人往、红颜白发、世事沧桑都有了不同的意义，这就是文化对生活的加持，是读“无用之书”的乐趣所在。人既要有知识，更要有文化，要识得五谷、会工作、会生存、学会做一个“社会型动物”，同时还要读唐诗宋词、知道巴赫、莫奈，让自己能与古人往来，纵使身体疲惫，仍有一处精神的桃花源。

百战归来再读书

曾国藩曾给其弟曾国荃写过一副对联：“千秋邈矣独留我，百战归来再读书。”彼时曾国荃因削官被迫返乡，临别之际，曾国藩以此联赠之，意在勉励他连年征战之后仍要好好地读书，修身养性，积蓄能量，以求再有作为。如今每每读起此联，感慨颇多，我于工作十年之后，再次以学生的身份步入课堂，攻读博士，正应了此句“百战归来再读书”。学习是终身的，但经历了社会中的旅程后，再拾起书本，所感所想已不复年少心境，但对书中内容却更有理解，很多曾经已知的内容，还能再读出新意。

“百战归来再读书”恰是一种历经沧桑后的沉淀，是一种耐得住寂寞却又勇于改变的心态。当人若机器一般终日轮转的时候，恰恰需要一丝精神上的慰藉。其实往往思想先于身体年迈，长期处于一个环境之中，生活里的一切都变成了惯性，很难再安心地拿起书本，若要让让自己的精神青春永驻，恰需要“百战归来再读书”的魄力。

管中窥豹见一斑

当今数字化、信息化的时代，似乎书本正从我们生活中渐渐远去，读书的时间被碎片化的短视频所替代，很多人为此痛心疾首。其实，伴随着科技的发展，时代一直在进步，媒介的更迭是历史的必然。最早的“书”是石片、竹简，后来有了纸，又有了电子书，未来的书可能就是以更为神奇的载体作为媒介，但书所承载的信息并未消亡，甚至更为丰富。

诚然，科技的进步改变了人们的阅读习惯，虽然电子版的四大名著和纸质版的四大名著内容不差分毫，甚至更方便做摘抄备注，但更为具象化的短视频在生活中似乎替代着抽象的书籍，四大名著在编成电视剧、动画片之后又被切割为两三分钟一集的短视频，书似乎以一种更为碎片化的方式呈现出来。细细想来，载体的变化有利有弊，碎片化的内容让观众“管中窥豹，不见全貌”，但“管中窥豹”虽是“可见一斑”，却能让更多的人了解到这只“豹”。像同样一本《三国演义》，政治家见谋略，商人见经济，读书人见天下道义，士兵见征战杀伐……读书的魅力就在于书如镜，从中看去，总能找到自己的影子。因此无论是看电视剧还是短视频，若是内容能引起你的共鸣与思考，便是开卷有益，若观之爱不释手，更可找来原著细细品读。读书之乐正在于此，倘若短视频让更多人去重读名著，善莫大焉。

好读书，并非要食古不化，真正读书之人应是与时俱进之人。世界千变万化，但求书香能带来繁华中一丝淡然，做个繁华世界之中的读书人，纵浪大化中，不喜亦不惧。

三更更有梦书当枕

□葛筱强

屈指算来，我的人生旅程已然抵达五十岁的驿站。古人云：五十知天命。回首我这五十年来生活，于家庭仍是劳碌奔波，于工作依旧平平淡淡，唯一略感慰藉的是，在寂寞清寒的岁月中，在乡野与城市之间孤独的行脚里，总有书卷在手，书香暖心。

在孩童时代，一颗蒙昧的灵魂刚刚开启，便在母亲的影响下享受古典与现代文学的照耀。母亲虽是一位普通农妇，但对古典小说、通俗演义情有独钟，对现代文学如萧红的著作亦有涉猎。直到如今，我仍对母亲的行为感佩不已，至今仍忆起在乡下昏暗的油灯下，母亲读书、并为我们说书的情景。在我幼稚的心灵和眼界里，读书是多么值得一生追求的幸福呵！那时，我在母亲和兄长的助读下，阅读了诸如《西游记》《红楼梦》《三言二拍》《生死场》等卷册，虽是一知半解，但兴趣愈浓。现在想来，这童年的兴趣走向，无疑是我日后的人生奠基与洗礼。在此后的时光中，我能踏上追寻人类漫漫文明之路，家庭的熏染功不可没。

1990年，我考入师范学校后，开始了真正的读书生涯。这时的我，青春年少，对文化的渴求犹如海绵吸水，无论平静、欢乐，抑或彷徨、痛苦，只要一扎进书籍的浓香里，我便无视一切，宠辱皆忘，成就不惊。在这一时期，我阅读了兰波、托尔斯泰、纪伯伦、波德莱尔、海子、西川、骆一禾等人的作品，他们迥异的风格让我如沐春风，他们纯正的品质让我无限追怀。在这个过程中，我发现自己因为读书，成了一个有头脑的人；因为读书，成了一个生命、生活的“观察者”；因为读书，我成了一个“与众不同”的人。

毕业返回乡村，在教书与劳动之余，我依然保持着读书的癖好，每晚读书至深夜。我越来越热爱深夜孤灯这种读书境界。是书籍，使我从芜杂的俗世中抽出身来，把灵魂交给自己，把内心的波动交给纸页；是书籍，让我在清澈林梢悬挂的阳光或月色下，抬起高贵的头颅。随着时间的推移，我的视野更加开阔，我反复诵读屠格涅夫的《白净草原》、梭罗的《瓦尔登湖》、德富芦花的《自然与人生》、普里什文的《林中水滴》、荷尔德林的《致故乡》、苇岸的《太阳升起以后》，是这些干净的灵魂与文字，使我身心通透，使我对平凡的一生充满喜悦的信心。特别是在无限苦寒的冬夜，我可以倚着泥筑的火炉，捧着一卷大书或小册“陶然忘机”。这其中不仅有古人“绿蚁新醅酒，红泥小火炉”的恬适意境，更有“雪夜闭门读闲书”的旷达体味。转载飘蓬，许多童年少年时的心性、稚趣早已“灰飞烟灭”了，唯读书的癖习始终未改，且兴致愈浓愈醇了。你可以想见，在塞外朔朔北风的肆虐下，在漫天飘飞的大雪中，一座乡下的略显古旧的屋内：一盏灯，一簇跳跃不息的炉火；一卷书，一个书生瘦削的身影和他专注的沉醉眼神……这是多么孤单而富于怀旧的场景呵！“非人磨墨墨磨人”，我常常在柯灵的一声叹息中顿悟世事无论如何变幻，人生皆在每个人的嗜好中如雪泥鸿爪，深深印过，之后又了无踪迹。我的唯一的愿望便是在这“磨墨人”的境况中，从黑发至白首，磨得人生铅华洗尽，磨得人生如风歌行。

近年来，随着情怀的日益趋于平淡冲和，志趣的回归洁简自然，读书也愈发地显得抖落风尘，愈来愈喜“青菜豆腐”式的清淡之品。真正的体察人性、与自然浑然一气的佳构，永远是读书人超拔气韵的目标与指南，一如冬夜窗前的莹莹白雪，映得人思想通体剔透，甚至可以听到银般的脆响。

“布衣暖，菜根香，诗书滋味长”。在读书这条道路上，我将尽一切努力。在白日子里为稻粱谋奔波劳顿过后，拭去脸上的灰尘，伴着摇曳的灯火，能“手握诗书心顿爽”，实乃此生的一大幸事。是读书，使我有了一盏慰藉旅程的拄杖与绿地；亦是读书，使我“复归于婴儿”，在人间保有踏实稳健、纯正善良的道德之心。

书如繁花

□马山阳

一个读书人领着朋友参观自己的书房，朋友环顾书架后问道：“这些书，你都读过吗？”这大概也是很多读书人都经历过的。其实不必尴尬，我以为，读与不读都不影响对书的喜爱，书与人也讲究缘分。某本闲置高阁多年的书，或许会在某个不经意的午后忽然置身书桌，读书人手不释卷，到了夜里甚至与之相拥而眠。

作家金宇澄的《繁花》，我是在该作品获茅盾文学奖之前买的，但它一直在书架上躺平。买书时看了腰封和前勒口的作者简介，内文一页未读。

今年过年期间，看了电视剧《繁花》，导演王家卫用电影手法拍摄的电视剧，将上海风情艺术地置于观者眼前。看完剧，对原著就更好奇了，果然找到《繁花》，这是9年后，它第一次离开书架。

读这部30多万字的作品，没有大段时间，只能抓住零碎时分。想起年少时，阅读时有两种强迫症，一是必须在读完一本书后，再读另一本书，“白天读甲本，晚间读乙本”是绝对做不到的，二是读小说时，总是读开头数页，每次拿起书都得重读开头，否则接续不下去。现在想来，这是因为那时尚未形成阅读能力，读书也过于教条。而现在，有时间就翻读几页，隔段时间再接着读下去，也不觉得突兀。而且《繁花》的文风是话本式的，金宇澄像旧时的说书人一样，一个又一个人物，一个又一个故事，他极有耐心、抑扬顿挫地讲给你听，每次夹上书签的地方，就相当于说书人道了声“且听下回分解”。

有不少影视作品都改编自文学作品，有人认为是忠于原著才好，有人认为是跳出原著才妙。就《繁花》而言，细究起来，除了几个主要人物，除了进贤路的“夜东京”、黄河路的“至真园”，剧的主体故事完全跳出原著，甚至人们觉得剧和原著没什么关系。我倒觉得，该剧的改编挺成功，电视剧将金氏笔下的上海风情以及某些女性角色的“作”“嗲”“精”完全用影像呈现出来。

书和剧所突出的年代有别，书的单数章节讲的是“20世纪60年代至80年代的故事”，双数章节讲的是“20世纪90年代的故事”，而电视剧讲的主要是20世纪90年代的故事。但至少于我而言，《繁花》的书和剧并不矛盾，且互相成全。

王家卫提及原著时说：“对于书迷，我的建议是带着《繁花》看《繁花》，每个人心里面都有自己的《繁花》……”金宇澄也谈过这部剧，“不能只看到大幅改编这一点，不同的艺术手段各有各的优势……这些影视化的表达手段，是让《繁花》这个作品如今得以出圈的重要因素之一。”这大概就是剧与书最好的关系吧，也是导演与作家之间最好的状态吧。

小说《繁花》中，提及不少艺术形式，如上海小调、沪剧、评弹等，也会引用唱词。印象较深的，是小说还提及一些当年的流行歌曲，如潘静在电话里给陶陶唱《祝你平安》，小说结尾超市里“传来黄安悠扬的歌声”（《新鸳鸯蝴蝶梦》）。或许王家卫正是受此启发，在剧中用了50多首年代金曲，且与人物、情节颇为契合。电视剧《繁花》的火爆让《偷心》《执迷不悔》等老歌翻红，大概张学友、王菲也没想到吧。

小说里写景处并不多，但几乎落笔就很出彩。如第八章结尾，“天井毕静，西阳暖木，传过粉墙外面，秋风秋叶之声，雀噪声，远方依稀的鸡鸣、狗吠，全部是因为，此地，实在是静”，寥寥数语，声色尽现。

一本书，不同的人读，自然有不一样的感受。一本书，同一个人不同的年龄或境遇下读，必然有不一样的体会。一本书，第一遍读，第二遍读，第N遍读，定然有不一样的感悟。此刻读《繁花》，若干年后读《繁花》，感觉想必千差万别。

我的个人经验是，买书不用有“家里很多书还没读，怎么又买新书”的顾虑。我甚至觉得，把书架填满，即便不读，看着书脊就很舒暢，闻着油墨香也挺惬意，况且在书的包围下也不可能一直不读啊，“风吹哪页读哪页”也算读啊。

书如繁花，且四季常开、无穷无尽，读书如在繁花里采撷，不功利、不浮躁，假以时日，终有所得。